

新乡拓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补充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

新乡拓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（证券简称：拓新药业，证券代码：301089）股票交易价格连续三个交易日（2022年1月13日、2022年1月14日、2022年1月17日）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30%，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交易特别规定》的有关规定，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。公司于2022年1月17日披露了《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01），现将以上公告中的“四、风险提示”相关内容进行补充，补充内容如下：

四、风险提示

1、公司不在默沙东的合格供应商名录系统中，公司未与默沙东签署任何合作协议，与其不存在合作关系，未向默沙东供应尿昔产品。

2、尿昔作为医药中间体生产工艺较为成熟，不存在较高的技术壁垒及市场准入门槛。

3、2020年和2021年1-9月，尿昔产品占公司各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11.02%和9.63%，对业绩影响不大。

4、目前，公司无在手尿昔订单。

公司不存在应披露未披露的事项，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公司在指定信息媒体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经济参考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刊登的信息为准。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，理性决策，审慎投资。

特此公告。

新乡拓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年1月17日